

中东欧国家周报

【克罗地亚社会周报】

历史性判决赋予克罗地亚同性伴侣收养权

Paolo Carzedda

(2022年7月)

Kiadó: Kína-KKE Intézet Nonprofit Kft.

Szerkesztésért felelős személy: Chen Xin

Kiadásért felelős személy: Feng Zhongping



【克罗地亚】历史性判决赋予克罗地亚同性伴侣收养权

概要

2022 年 5 月 26 日，克罗地亚高等行政法院（the Croatian High Administrative Court）做出了有利于一对同性伴侣的裁决。此前，社会福利中心曾多次拒绝这对伴侣的收养申请。克罗地亚高级行政法院指出：“同性伴侣可以申请收养孩子，他们遭到的任何其他待遇都带有歧视性，不符合欧洲人权法院（European Court of Human Rights）的判决。”因此，高等行政法院正式赋予同性伴侣一种选择权，即根据 2014 年《民事结合法》（2014 civil union law）的定义，允许同性伴侣或“生活伴侣”拥有收养孩子的权利。此外，该判决实际上驳回了劳动、养老金体系、家庭和社会政策部（Ministry of Labour, Pension System, Family and Social Policies）的上诉，成为最终判决。该部门的上诉试图挑战萨格勒地方布行政法院（Zagreb’s Administrative Court）于 2021 年 4 月支持同性伴侣拥有收养权的裁决。这场漫长的法律战是如何开始的呢？福利中心拒绝同性伴侣收养申请的理由是什么？重要的问题是，同性伴侣真的能够行使这一权利吗？

引言：姆拉登与伊沃一同发起的战斗

六年前，来自萨格勒布的同性伴侣姆拉登·科日奇（Mladen Kožić）和伊沃·塞戈塔（Ivo Šegota）向社会福利中心提出申请，希望经过评估后可以拥有收养孩子的权利，由此开始了一场关于同性伴侣行使收养权的法律战。但此后，这对夫妇的请求被多次拒绝。负责评估收养资格的社会福利中心声称，2014年《民事结合法》没有考虑赋予生活伴侣收养孩子的权利，但仍然保证了其与已婚夫妇拥有相同的权利。矛盾之处在于，如果伴侣中的一人以单亲养父或养母的身份单独申请，他在被评估时就不会有任何问题。

因此，由支持女同性恋者、男同性恋者、双性恋者与跨性别者群体（以下简称 LGBT 群体）的非政府组织“彩虹家庭协会”（Rainbow Family Association）资助，这对伴侣于 2017 年将此案提交给了位于萨格勒布的高等行政法院。第一个有约束力的判决在 2020 年 12 月公布：法院发布了一项判决，称“通过对相关法律条款进行法律解释，法院认为收养家庭可以包括养父母及其生活伴侣”。立法者并没有在任何地方具体规定生活伴侣的性取向，只要满足获得收养许可证的法律要求即可。而在本案中，收养许可证的相关法律要求“甚至都没有被审查，因为他们认为生活伴侣不能成为养父母”。法院要求社会福利中心必须

“重新启动收养申请程序，并仅根据原告请求的是非曲直来决定是否授予其许可证”。这从基本上要求社会福利中心对收养申请一视同仁，无论申请人是已婚人士、生活伴侣还是单身人士。

然而，社会福利中心完全不顾法院的裁决，再次拒绝了科日奇和塞戈塔的申请。该中心主任解释说：“因为他们是生活伴侣，所以在法律上没有先决条件。并且在《收养法》（Foster Care Act）中，生活伴侣并没有被明确列入有资格成为养父母的群体行列。”此后，这对生活伴侣决定再次向行政法院起诉，因为福利中心的决定涉及立法及行政管辖，所以被诉对象是劳动、养老金体系、家庭和社会政策部。2021年5月，萨格勒布行政法院支持了这对夫妇的立场，支持“生活伴侣”必须像已婚夫妇一样有收养孩子的权利。也就是说，宪法裁决认为，现行的《民事结合法》保障了同性伴侣在《家庭法》（Family Law）上享有平等待遇。但法律本身却带有歧视性，因为其根据性取向的不同给予公民不同的待遇。

政府部门的上诉

在克罗地亚这样一个保守的天主教国家，法院的决定被认为是在《家庭法》框架内实现性别平等的进步之举。事实上，它赋予了同性伴侣充分的权利来评估他们是否适

合抚养孩子，无论他们是婚姻关系还是伴侣关系。事实上，正如彩虹家庭协会声明的那样：“孩子拥有最好养父母的权利仍然是优先考虑的问题，这一裁决并不自动意味着所有生活伴侣都可以成为养父母——但生活伴侣现在可以毫无恐惧地联系他们的社会福利中心，并申请收养评估”。但是 2021 年 5 月的判决并不是最终判决，这一判决遭到了劳动、养老金体系、家庭和社会政策部的质疑，他们声称，如果考虑到“孩子的最大利益”，同性伴侣不应该被允许收养和抚养孩子。

高等行政法院的判决

该案上诉到克罗地亚高等行政法院。2022 年 5 月，高等行政法院做出了有利于这对夫妇的裁决，该裁为终审判决，不再有上诉的可能。法院声称，仅限已婚夫妇收养意味着根据性取向而区别对待，因此这是对生活伴侣的歧视。换句话说，裁决认为现行的《民事结合法》具有歧视性，对公民进行区别待遇，不符合欧洲人权法院的立场。法院要求社会福利中心接受同性伴侣的收养评估申请，该中心之前的处理方法是不公平的、具有歧视性的。由于高等行政法院的判决是终审判决，它实质上消除了婚姻和民事结合在法律上唯一的区别，即收养和抚养孩子的权利。

该判决对 LGBT 群体的权利有着深远的影响和重要的意义。一方面是因为它允许 LGBT 群体提交收养申请，另一方面是因为它消除了婚姻和民事结合之间的唯一区别，即是否拥有收养权。这是根据欧洲人权法院关于该问题的判决和《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公约》（the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Fundamental Freedoms，又称《欧洲人权公约》）做出的判决。

现在唯一的问题是在评估同性伴侣的申请时仍存在歧视行为，社会福利中心在评估同性伴侣的收养请求时可能存在偏见。但愿这样的事不会发生，但毫无疑问，LGBT 群体仍然会遭受歧视，尽管正如我们之前所说，这次判决朝着推动人的平等和尊重人权迈出了一大步。

结语

抛开可能会限制和影响同性伴侣收养申请的偏见行为不谈，本次法院裁决对于保护同性伴侣合法权利、实现《家庭法》所规定的平等权等来说都是一个重要转折点。鉴于克罗地亚和巴尔干地区的政治环境远未达到先进国家的程度，该判决具有更重要的象征意义。事实上，科日奇塞戈塔遭受的歧视是由 2013 年公投通过的《民事结合法》引发的，该法律规定婚姻只能是一男一女之间的结合。因此，2014 年的《民事结合法》将同性伴侣定义为“生活伴

侣”，而《收养法》没有允许生活伴侣成为养父母，从基本上禁止同性伴侣收养孩子，这是基于性取向的区别对待。

本次高等行政法院的裁决基本上消除了这种区别待遇，消除了民事结合和婚姻之间的唯一区别，即是否拥有收养权。这不仅是克罗地亚或巴尔干地区对待 LGBT 群体的一个转折点，还给其他欧洲国家敲响了警钟。事实上，无论保守主义和宗教对社会可能产生多大的影响，在高等行政法院判决做出后，克罗地亚和允许同性伴侣共同收养孩子的其他 14 个欧盟成员国站到了一起。如今可以说，克罗地亚的 LGBT 群体权益状况比意大利要好得多，后者是一个稳固的民主国家，也是欧盟的创始国之一。在意大利，宗教信仰和天主教在政治环境中仍占主导地位：意大利尚未批准任何一项法律，来防止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而产生的歧视。意大利是唯一一个没有通过类似法律的欧盟成员国，当然也不允许生活伴侣或单身人士领养孩子。鉴于克罗地亚和其他国家的法律（司法）取向，LGBT 群体的立场变得更加公开。然而，始终有一部分人没有看到这个积极的改变，这可能会把社会分裂成两个立场截然相反的群体。

（作者：Paolo Carzedda；翻译：吴越；校对：马金星；
审核：陈新）